

「優質高職、適性揚才、務實致用、翻轉未來」—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圖文 / 高中及高職教育組廖怡欣提供)



▲優質高職、翻轉未來。

教育是國家的根本，攸關政治、經濟、文化及社會各層面的發展，提升教育品質不但是政府對國民的責任，也是國家對新世代的當然承諾。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達喀爾行動綱領》(The Dakar Framework for Action) 揭櫫：「教育是一項基本人權，也是參與 21 世紀迅速全球化的社會與經濟必不可少的手段。」顯見教育發展趨向已從過去卓越的菁英教育觀擴展為平等的全民教育觀，國民教育也由「基礎教育全民化」延伸至「中等教育全民化」。

技職教育過去對我國經濟及社會的發展，具有不可取代的重要性。隨著產業結構由勞力密集過渡到技術密集，進而轉型為知識密集產業，高職教育必須符應未來人力需求，逐步調整其人才培育目標。因此，如何調整並強化高職課程、師資、設備及教學，一方面因應未來我國經濟發展的人力需求，另一方面提供普遍優質的高職吸引學生就近入學，以奠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基礎，則顯已成為高職當前重要的興革課題。爰此，教育部乃擬定「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以下簡稱本方案)，並與「高職學校評鑑實施方案」相輔相成，全面提升我國高職教育之辦學品質。本方案第 1 期程的推動，自 96 學年度起，至 100 學年度止，共有 3 梯次 118 所高職已完成或仍接受本方案的輔助，對學校行政及教學效能提升，學生學習表現、學校與業界合作連結、以及學校的特色發展等已具成效；本方案第 2 期程的推展，也自 99 學年度開始，將至 103 學年度止，99 學年度開始執行的第 1 梯次，共有

36 所學校正接受本方案輔助；本方案第 3 期程的推展，也自 103 學年度開始，將至 105 學年度止。

本方案之具體目標如下：

- 一、**提升高職辦學品質，增進學生學習成效。**
- 二、**促進高職特色發展，落實技職教育精神。**
- 三、**均衡地區教育資源，協助學生適性發展。**
- 四、**引導學生就近入學，奠定十二年國教基礎。**

在各校方案撰寫及執行之子計畫緊扣方案目標之 9 項辦理項目，落實全面品質提升、引導學校特色發展、提升教師教學專業、促進學生多元發展、形塑人文藝術素養、推動學生就近入學、增進學生學習品質、深化教師專業發展、強化技職產學鏈結。

本於各區域高職應普遍均質和均衡發展，為我國相對學習弱勢地區營造更多優質學校，使所有具備潛力的學生得以就近選擇能培育一技之長的優質高職就學，減輕學生家長生活與經濟負擔，並振興地方產業發展；為此，繼續加強提升現有高職之軟硬體教育資源，促進高職進一步優質化發展，落實務實致用之技職教育目標，實為研訂本方案後續辦理的執行重點，奠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基礎，亦有水到渠成之效益。